

郟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持续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对标国家部委新增发布的交通运输、旅游、广播电视、统计、新闻出版、水利等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结合本地实际梳理编发该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开设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组织教育、卫生健康、供水、供电、供气、供热、公共交通等行业主管部门有序做好有关企事业单位信息集中统一公开。今年以来，通过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3377 条，其中概况类信息 47 条、政务动态信息 528 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187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受理、答复机制，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事项，主动沟通，多渠道联络查询，进一步规范答复格式、完善答复内容，切实提升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今年以来，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6 件，按时办结率 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落实主动公开新要求，按照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调整主动公开目录。建设规范性文件库，规范性文件统一集中公开。严格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强化发布流程，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切实把好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定期清理已经过时、失效的内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完成县政府门户网站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方便老年人、视听障碍人士获取网站信息。在门户网站首页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政务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并建设了行政执法、助企纾困、法治政府建设等专题页面。加强全县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管理，对保留的 37 个公众号进行常态化监管，促进全县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五）监督保障情况。将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要求落实情况纳入县政府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定期对各责任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对网站栏目更新、政务新媒体更新、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网民留言办理答复等工作加强日常巡检，进行通报提醒 8 次，督促有关问题整改落实。发布政务公开工作满意度调查问卷，收集社会公众意见建议，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改进提升。全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3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687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3272		
行政强制	86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33.3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0	0	0	0	0	2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3	0	0	0	0	0	1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7	0	0	0	0	0	7
	(七) 总计		26	0	0	0	0	0	2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问题。主动公开需进一步深化；政策解读方式仍较单一。
- （二）改进情况。针对 2022 年存在的问题，2023 年我们主要采取如下措施进行了改进：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数量、及时性做到更高要求，展示方式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二是在政策文件解读形式上下功夫，使用通俗易懂简单明了方式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三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监督协调机制，全面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